

证券代码：834794

证券简称：咸亨股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 绍兴咸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7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结合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孔凡文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披露的《绍兴咸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24-003）及《绍兴咸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4）。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的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对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总结并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对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进行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 24,031,729.67 元，母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 23,932,252.19 元，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31,021,200.83 元。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80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专业务实、勤勉尽责，提议公司继续聘任其为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绍兴咸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绍兴咸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8 日